

2021 年度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4.27 万元，比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14.4 万元减少 10.13 万元，与调整后预算数基本持平。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年中调减预算 10.13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4.27 万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较 2020 年度决算数 4.26 万元对比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02%，主要原因是油价上涨等。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较 2021 年调整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 4.27 万元，比 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财政拨款预算 14.4 万元减少 10.1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要求，并受疫情影响外出公务需求减少，年中调减预算 10.13 万元，与调整后预算数 4.27 万基本持平。

与 2020 年度决算数 4.13 万元相比，增加 0.14 万元，增加 3.39%，主要原因是油价上涨等。

（2）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 0 万元，与 2021 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2021 年度公务接待决算数 0 万元，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国内接待 0 人。较 2021 年度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数 0.13 万元对比减少 0.13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坚决执行厉行节约的政策过紧日子，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无预算不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署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4	0	14.4	0	14.4	0	4.27	0.00	4.27	0.00	4.2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